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2086

Card & Reader Technologies



年報

2016

* 僅供識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5
企業管治報告	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9
董事會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損益表	4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52
綜合現金流量表	53
財務報表附註	54
財務概要	118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彭放(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崔軼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王浩(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黃智豪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陳景文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起退任)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黃智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嚴繼鵬先生

羅家駿先生, SBS, JP

(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授權代表

黃智豪先生

李嘉文小姐, ACS, ACIS

公司秘書

李嘉文小姐, ACS, ACIS

監察主任

黃智豪先生

審核委員會

嚴繼鵬先生(主席)

江澄曦女士

薪酬委員會

江澄曦女士(主席)

黃智豪先生

嚴繼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嚴繼鵬先生(主席)

江澄曦女士

黃智豪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

20樓2010-2013室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公司網址

www.acs.com.hk

股票編號

2086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本年度期間，受環球經濟放緩所拖累，智能卡及智能卡讀寫器市場趨於審慎保守。縱然面對各種挑戰，本集團繼續透過專注於研究及開發、擴展新產品與新市場，擴展業務網絡，致力邁步向前。本集團亦維持約50%的毛利率。

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及貢獻一直備受國際業界所認可。本公司榮獲加拿大智能卡協會2016年IVIE「國際支付創新惠民」獎、2015年度金松獎最佳解決方案獎及2015年度物聯之星RFID成功應用獎。這些殊榮將推動我們為大眾利益追求更創新的科技。

2017年1月，本集團對持股權架構進行了重組，引入紮根中國，涉足多個業務範疇的財富世界500強企業—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股權架構重組後，本集團已成為海航集團旗下生態科技旗艦公司—海航生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成立於1995年，本集團為全球領先智能卡讀寫器供應商之一，並於近年成功擴展其端到端解決方案市場。我們深信新股東所帶來的專門技術、資金及其他方面之充足資源，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廣受認可的市場行銷能力。從中創造的協同效應及機遇不單有利於公司業務發展，更對人民、社會及自然環境整體而言有所裨益。

借助股東的強大支持及我們於智能解決方案的專門技術，本集團致力在現今大數據時代中開創「智慧數碼生活」。智慧數碼生活由五個主要部份組成：智慧市民(身份及電子認證)、智慧政府、智慧支付、智慧交通及智慧流動，分別提供多樣化目標產品及解決方案。

我們渴望改變現在、成就未來，創造高度流動及便利的無現金社會。我們將於資訊及通訊科技與大數據分析方面應用創新意念，連繫及併合城市的系統和服務以帶來最佳的協同作用及更有效運用資源，從而優化城市管理及服務，為市民提供優質生活。同時間減低環境足跡，以支持創新及低碳經濟的發展。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主席報告書

展望未來，我們將積極發展新支付產品與解決方案，以及供給個人、企業及政府使用的身份及電子認證。尤其於支付部份，本公司將合併多個支付平台、發展多樣支付方式及加強支付解決方案。憑藉我們穩固的根基及經驗，加上新股東的加盟，我們有信心未來增長及擴展至更多中國及海外市場。

最後，我想藉此機會感謝我們重要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長期信任。我期望與敬業的管理層及員工們攜手於未來共創佳績。

彭放

主席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下降35%至15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35百萬港元)，於該年度虧損1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20百萬港元)。儘管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虧損2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之銷售狀況明顯改善(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增長64%)，並且由於架構重組及成本控制取得滿意效果，總開支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減少15%。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本集團扭轉上半年虧損局面，錄得溢利1百萬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6.268港仙(二零一五年：盈利6.963港仙(重列))。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收入較去年減少35%。收入減少主要由全球經濟放緩所致。受經濟環境影響，客戶對大額資本開支態度審慎，延期或擱置了許多新項目和大額訂單。

另外於二零一六年，美元對歐元和菲律賓披索(「披索」)匯率上漲，嚴重影響到本集團在歐洲和菲律賓的主要客戶。受此影響，本集團向最大和前五名客戶之銷售額分別下降65%和55%，甚至高於整體銷售跌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入下降83百萬港元，主要因為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收入減少約49百萬港元。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之銷售狀況明顯改善，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58百萬港元增長至94百萬港元。雖然全球經濟放緩影響諸多客戶，但本集團會持續通過投資研發新產品，包括與智能卡相關的銀行與支付產品來抓緊商機。新產品於二零一七年發布後，將對此類產品之銷售產生積極影響。

保持穩定利潤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均維持約50%之毛利率(二零一六年：49%；二零一五年：50%)。由於收入減少，二零一六年之毛利較去年下降36%(二零一六年：7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16百萬港元)。

壽險保單保障利益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及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收到已故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兼董事會名譽主席黃耀柱先生壽險保單下享有的保障利益1,300,000美元(相當於10,140,000港元)。該筆款項屬一次性質，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並無其他類似收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架構重組及減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之總開支較去年減少9%(二零一六年：9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03百萬港元)。該變動主要由於本集團進行了架構重組及成本控制。員工成本降低(二零一六年：4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56百萬港元)使開支減少，進而降低了研究及開發費用。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將一些研究及開發功能從其他地點整合至深圳(「重組」)以加強營運並提升效率。此次重組於二零一六年實施完成，成功降低了二零一六年的員工成本及辦公室費用。

另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產生約3百萬港元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相關的專業費用及捐款。該費用屬非經常性質，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並無其他類似行政費用產生。由於銷售額下降，二零一六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亦有所降低。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確認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3百萬港元及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實施重組時確認應收賬款大幅減值，彼時由於資源重新分配，終止了一些利潤較低且管理層認為不太可能收回應收款項的項目。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主要針對開發成本，由於一些現有機型將被新型產品替代，管理層預計這些現有機型的銷售將不足以維持其賬面價值，因此作出減值撥備。

財務狀況表

機器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分別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百萬港元和47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百萬港元和4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因減值以及折舊和攤銷所致。

存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0百萬港元。由於大額訂單減少，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有意識地對庫存餘額進行控制，避免積存零件及成品。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8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7百萬港元。該變動之主要原因為應收賬款減少24百萬港元，與銷售額跌幅看齊。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9百萬港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採購及分包費用減少，導致應付賬款減少12百萬港元，此採購及分包費用之減少亦反映於銷售成本中。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財務狀況表(續)

銀行貸款及透支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4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進行一次供股，收取所得款項淨額39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為11百萬港元，該現金盈餘於二零一六年被用於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以減少財務成本。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1.0港仙，合計2.8百萬港元)。

日後是否宣派股息，以及支付股息之方法及金額，均由董事會決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資本需要、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認為重要之其他因素而定。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環境不明朗，經濟學家認為全球產品與服務需求疲弱並預測二零一七年經濟復甦仍屬溫和，致使影響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銷售業績。為應對這些情況，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以便渡過經濟持續放緩困境，繼續追求業務增長。這些措施包括：架構重組以及針對潛力優越的市場開發新產品。

全球經濟放緩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增長率下調至3.1%，自全球經濟擺脫衰退後第七年保持溫和增長。以覆蓋交通、能源、互聯互通等本集團關鍵市場領域的基礎設施投資為例，全球資金缺口達1萬億美元，每年需求約為3.7萬億美元。經濟低迷尤其影響了美國及歐洲等地發達的經濟體。

另外，經濟放緩還因不穩定的政治因素而加重，影響到本集團戰略客戶的所在地。於二零一六年，歐盟經歷英國去歐公投，美國舉行總統大選，減緩了若干項目。菲律賓亦舉行全國大選，將公共部門的項目暫停。

雖然現時經濟環境在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銷售狀況中均有體現，但本集團仍有理由感到樂觀，原因是主要政府最近紛紛將重點由削減財政赤字轉向經濟復甦，且研究表明向上述覆蓋本集團關鍵市場領域之基礎設施投資不但極具吸引力，而且不可避免。公共部門預計將開始側重於基礎設施建設，例如借經濟復甦名義採用更好的通信、互聯互通和效率解決方案等。持續走低的利率雖無法保證，但會刺激私營機構重新啟動需要使用本集團技術的項目。另外，本集團亦已確定具體的市場進軍方向，將於「前景」一欄詳細講解。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重組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開始重組，於二零一六年最後一季度完成，除關閉廣州辦公室外，本集團亦大幅縮減了珠海的辦公業務。是次重組涉及員工離職及租賃協議終止，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錄得非經常性損失約4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員工解僱及遣散費用約3百萬港元，以及出售機器與設備之虧損約1百萬港元。

本集團因重組而減少50名員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90名員工，其中50%為工程技術人員。重組使本集團之整體效率及人均生產率顯著提升。由於本集團於重組前和重組後在工作場所持續開展知識分享及培訓等，集團員工完全有能力應對重組帶來的挑戰。

與重組相關的另一點是，本集團已將重心轉向較高潛力的項目。例如調整支援及開發力量，為較大型或利潤率較高的項目提供更多支持，或者終止支持一些小型項目。另外經過審慎研究，本集團還縮減了產品線，將開發資源轉向更優化的組合。

與分銷商、供應商及外判商的可靠互信關係

為加強與各利益相關方的重要關係，本集團與可信的分銷商、供應商及分判商維持長久的關係。本集團已與可靠的供應商及分判商合作多年，以保證穩定、及時且具質素的供應及外判工作。本集團持續提供獲主要及國際證書認可的高質素產品，以保持與客戶及分銷商之間的可靠互信關係。

針對潛力優越的市場開發新產品

本集團正在開發新產品，除了為現有市場服務並且進軍新市場(新市場將於「前景」一欄詳細介紹)。在進入新市場的過程中，本集團多條產品線均發布了新產品。

智能卡及其操作系統—ACOSJ Java卡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開始研發ACOSJ系列卡片，務求進入Java卡市場。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正式推出ACOS Java卡。ACOS Java卡也稱ACOSJ。它能提供安全的快速應用程序開發平台，允許多種增值Applet程序的開發，例如電子銀行、電子支付、積分優惠、電子政務以及公鑰基礎設施等。它具有讀寫速度快，經久耐用等特點，單獨一張ACOSJ可容納多種安全的應用。另外它提供三種接口選擇：接觸卡、非接觸卡和雙界面卡。

ACOSJ已通過GlobalPlatform規範的認證並符合多種主要的國際標準：Java Card 3.0.4 Classic、Mapping Guidelines v1.0.1、CC EAL5+ (chip level)和EMVCo (chip level)。目前ACOSJ還在申請其他認證以提高其在銀行應用方面的競爭力。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針對潛力優越的市場開發新產品(續)

移動讀卡器—ACR1255U-J1安全藍牙® NFC智能卡讀寫器

ACR1255U-J1將13.56 MHz非接觸技術與智能藍牙®(Bluetooth® Smart，也稱為低功耗藍牙或BLE)連接相結合，無需物理連接終端即可實現非接觸交易。

ACR1255U-J1專門針對當前用戶從台式電腦向移動平台遷移的趨勢而設計。它通過無線藍牙®技術連接運行Android™4.3及以上版本、iOS 5.0及以上版本、Windows®操作系統或Mac OS®的設備。另外它輕巧便攜，可支持ISO 14443 A類和B類卡、MIFARE卡、FeliCa卡以及符合ISO 18092標準的NFC標籤和設備，更便於訪問控制、電子錢包以及積分優惠應用的進行。

這款Bluetooth® Smart設備採用小巧的鋰離子充電電池確保長時間運行，通信範圍仍與傳統藍牙®設備相似。除Bluetooth® Smart接口外，這款移動讀卡器在連機模式下還支持USB固件升級，可輕鬆適應不斷發展的技術場景需求。

供股

在全球經濟放緩的背景下，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進行一次供股以增加本集團的資本基礎並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關於此次供股之詳情披露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供股章程中。

供股令本集團得以籌措額外資金以供新產品開發及營運之用而毋須產生進一步債項及來自額外借貸之利息。通過供股本集團收取所得款項淨額38.5百萬港元，其中約2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Java卡及相關支付應用程式、電子支付(EFT-POS)銀行支付終端機以及AFC及ITS市場之新產品，另外約16.5百萬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

控股股東變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HNA EcoTech Pioneer Acquisition(「HNA EcoTech」)與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本公司股本約61.39%。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落實。完成後HNA EcoTech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之公告內。

HNA EcoTech由海航集團控股。海航集團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財富全球500強企業，其業務範圍涵蓋航空、旅遊、房地產、物流和金融服務等。控股股東變更完成後，本集團將維持現有業務。HNA EcoTech可能為本集團探索其他業務機遇，例如收購或投資資產及/或業務剝離及集資，以提高其整體增長及日後的發展。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事件

本集團持續活躍於業界活動。以下是我們於二零一六年曾經參與的幾個業界活動：

- TRUSTECH 2016展會
- 2016深圳國際物聯網與智慧中國博覽會
- 2016中國國際智能卡、RFID物聯網展覽會
- 智能卡聯盟2016支付峰會

另外，本集團第二次被智能卡聯盟宣布成為卓越中心(「COE」)。被指定為COE的公司在聯盟各項活動中投入大量時間、人力和資源。本集團第一次成為COE是在二零一五年。

前景

EFT-POS銀行支付終端機市場

本集團對EFT-POS終端機市場相當樂觀。EFT-POS是指利用支付終端機驗證及確認貸記卡和借記卡交易。根據二零一六年的The Nilson Report, EFT-POS終端機市場增長快速，生產商二零一五年全球支付終端機出貨量達到43.5百萬台，較二零一四年增長了27.1%。這些設備被用作獨立的終端機和/或連接到基於計算機的POS機。

為此，本集團正進一步優化支付類產品組合以應對這些趨勢。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準備推出ACR900 EFT-POS銀行終端機。

ACR900是一款多功能的手持式終端機。它支持接觸、非接觸以及磁條卡技術，符合併通過多種國際支付標準，其中包括PCT PTS、EMV Level 2、PayPass和payWave。

ACR900安全級別高，支持多種技術類型，對處於技術遷移不同階段的組織而言無疑是最理想選擇。另外它提供諸多特性以適應市場的功能需求，尤其具有高效能，支持無線通訊技術，帶大容量存儲以及便攜等特點。



2016中國國際智能卡、RFID物聯網展覽會



TRUSTECH 2016展會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續)

EMV銀行卡市場

本集團之ACOSJ卡系列已於二零一六年取得中國的PBOC認證，並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取得國際認可的Visa和MasterCard認證。考慮到EMV銀行卡市場不斷擴張，ACOSJ可以及時補充本集團的產品線組合。國際技術組織EMVCo發布的報告稱EMV芯片技術的應用在全球廣泛增長。官方統計數據顯示，直至二零一五年年底，全球流通中的EMV支付卡數量比去年增長14億達到48億。

另外EMVCo的報告還顯示，二零一五年一月至十二月期間，全球有35.8%的刷卡交易採用EMV芯片技術，二零一四年同期為32%。

為了提升支付行業的安全性和可互操作，在全球範圍內採用EMV卡勢在必行。ACOSJ系列卡片將幫助本集團進一步滲透至EMV銀行卡市場。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發展前景均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以下載列之風險因素可能會導致本集團的營運業績、財務狀況或發展前景與預期或過往的業績出現重大差異。此等因素並不全面或所有因素未能詳錄，且除下列風險外，亦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未知的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風險。

營運風險

依賴為數有限之大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9%及31%(二零一五年：17%及45%)。三個客戶均為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的五大客戶。本集團無法保證該等客戶於日後可保持對公司產品之需求。倘其需求大幅下降，而本集團未能按本集團接納之條款找到替代客戶，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依賴個別獨立製造商製造智能卡相關產品

本集團並無自置任何生產設施，將幾乎所有生產業務分包予位於中國之獨立製造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僱用三間智能卡製造商及三間智能卡讀寫器製造商，所有製造商均與本集團合作逾五年。若該等製造商面臨財政或其他困難或本集團與該等製造商之關係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影響本集團能否按時間表將產品交付予客戶，因而對本集團之業務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因素(續)

營運風險(續)

依賴招攬和挽留熟練工程師的能力

本集團之表現很大程度上有賴主要研發及應用團隊之持續服務及表現。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 (二零一五年：60%) 的本集團全職僱員為研發及應用團隊的工程師，當中39% (二零一五年：25%) 服務了本集團超過五年。業界對具備所需技術、資歷及經驗之人才之爭奪甚為激烈。倘本集團日後未能招攬、挽留及激勵熟練工程師，或會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業務風險

技術日新月異

本集團營運市場之特質為技術急劇轉變、行業標準更替不息、客戶喜好轉瞬變化，以及產品及服務不斷更新及提昇。因此，本集團之表現將依賴於其能否改善產品及服務之性能及可靠性、適應新行業標準，以及迎合客戶喜好。倘本集團未能成功適應該等變化，則可能對本集團之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推出新產品及服務需要龐大之資本支出

推出新產品及服務迎合技術、行業標準及客戶喜好之急劇轉變可能需要龐大之資本支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新產品及服務的開發成本錄得12百萬港元的增加(二零一五年：1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新產品及服務的開發成本結餘為4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44百萬港元)。預期需要最少額外12百萬港元作員工成本及認證成本，以完成現時大部分的新產品及服務項目。龐大之資本支出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資源造成不利影響。倘新產品及服務在市場上未受歡迎或接納過程緩慢，則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發展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本集團承受著若干的主要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上述主要風險的詳情及風險的控制措施已於本年度報告的財務報表附註26「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中闡述。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長期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1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百萬港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於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資本負債比例(即總負息負債除以總權益)為0.1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3)。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資產淨值為14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權益股本、銀行借貸連同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於本年度期間，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1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5百萬港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大幅減少是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利潤下跌。雖然本集團錄得除稅前虧損，仍可從經營活動維持現金流入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其未計利息收入、所得稅、折舊、攤銷及無形資產減值撥備前經營虧損(EBITDA)只有1.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盈利39.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1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2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之減少主要由於開發成本的資本性開支減少4百萬港元及支付收購業務減少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1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現金流出淨額8百萬港元)由於二零一六年收到因供股而發行的股份之所得款項3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錄得銀行借貸償還淨額約2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百萬港元)。

出售及收購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出售或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披索、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因此美元產生之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對沖交易用以管理貨幣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相關對沖交易(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遠期合約出售300,000歐羅)。

按本集團的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只通過訂立遠期合約對沖在銷售和採購的外匯風險。在任何情況下遠期合約都不會超逾相應貨幣的所有應收賬款和採購訂單的總款額，也不會用於投機活動。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銀行為其主要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額做出公司擔保80百萬港元(連同相關利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可用銀行融資約為66百萬港元，其中52百萬港元未動用。除此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190名全職僱員。於損益中確認之員工成本為4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56百萬港元)。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彭放先生 | 主席

彭放先生，32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彭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於海航雲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首席投資官。其後彼於海航生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擔任投資副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擔任投資總裁及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擔任營運總裁。彼目前為HNA EcoTech(本公司控股股東)之董事。彭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崔軼雋先生

崔軼雋，35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崔先生於財務管理、資本運作及國際金融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於海航集團開展其職業生涯，並於海航集團之附屬公司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出任海航物流集團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海航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財務總監及財務副總監、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號：600221)財務部總經理、海航集團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兼現金流管理中心主任、海南海航航空進出口有限公司飛機引進部項目主管、海航集團採購管理部飛機引進商務助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號：600221)客艙與地面服務部商務員。崔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出任海航科技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海航科技物流集團」)財務總監。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取得中國西安交通大學英語專業學士學位。彼目前攻讀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浩先生

王先生，39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於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6年工作經驗，並擁有大量企業管理知識及經驗。彼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擔任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521。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委任為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二零一六年二月分別辭去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職務並調任為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辭任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一職。王先生目前擔任香港國際航空租賃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兼海航科技物流集團有限公司之投資總裁。王先生亦自一九九九年於海航集團內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221)採購部商務室經理、海航集團計劃財務部總經理、海航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SeaCo Ltd副首席執行官、海航資本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海航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彼亦擔任渤海金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415)之首席執行官。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獲得西雅圖城市大學(City University of Seattle)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黃智豪先生 | 聯席行政總裁

黃智豪先生，38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是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法人代表。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參與開發本集團智能卡和智能卡讀寫器技術。黃智豪先生曾在美國加州矽谷從事工程工作超過八年，期間為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Nvidia Corporation及Sun Microsystems Inc.工作。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黃智豪先生獲美國加州史丹福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的理學碩士學位，並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及二零零二年四月獲美國密歇根州密歇根大學科學工程學士(最高榮譽)及碩士學位，主修電機工程。黃智豪先生通過了特許金融分析師(CFA)三級考試。他是崔錦鈴女士的兒子，以及黃智傑先生之兄弟。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江澄曦女士，36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是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江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江澄曦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期間擔任Avery Dennison Hong Kong B.V.的銷售總監。江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該公司並擔任全球供應鏈部門的高級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期間，江女士在McKinsey & Company擔任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江女士在Dell Inc.集團位於美國及新加坡的公司任職。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江女士獲得美國麻省哈佛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她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在美國加州史丹福大學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的理學碩士；及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在美國密歇根州密歇根大學獲得科學工程學士學位(最高榮譽)，主修工業與營運工程。

羅家駿先生，SBS, JP

羅家駿先生，65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出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同時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羅家駿先生於一九七四年以香港政府政務主任開展他的職業生涯。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私營部門前，於公共服務十三年間曾出任香港政府多個高級職位。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期間，羅先生擔任聯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聯強國際貿易(中國)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羅先生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主席，以及香港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於一九七三年十一月，羅先生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士學位(一級榮譽)。

羅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嚴繼鵬先生

嚴繼鵬先生，52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出任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主席，同時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嚴繼鵬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嚴繼鵬先生於提供審核、稅務意見及資本顧問，以及新股認購安排服務的會計師事務所具有豐富工作經驗，現任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嚴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出任格菱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1318)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嚴先生出任實德環球有限公司(前稱澳門實德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87)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嚴先生出任恆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老虎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8046)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嚴先生出任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526)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嚴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獲會計學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黃智傑先生 | 聯席行政總裁

黃智傑先生，33歲，現任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以及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時任環球銷售副總裁。自二零一三年擔任集團業務發展部門的主管。彼現在負責本集團的解決方案業務，提供電子錢包、自動收費、零售和積分優惠，以及支付解決方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黃智傑先生畢業於美國密歇根州密歇根大學，持有文學士學位(優異等級)，雙修心理學和經濟學。他是崔錦鈴女士的兒子，以及黃智豪先生之兄弟。

黎婉儀女士 | 執行副總裁

黎婉儀女士，52歲，現任本集團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人力資源和產品開發。黎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她是產品市場部的主管，負責本集團的產品管理及推廣工作。黎女士曾在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任職九年，在貨櫃航運業累積豐富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的工作經驗。於一九八七年九月，彼畢業於澳門東亞大學，並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梁天澤先生 | 銷售及市場部高級副總裁

梁天澤先生，41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時任技術市場工程師，主要負責產品的市場推廣活動。梁先生現時擔任銷售及市場部高級副總裁，負責針對集團現有及潛在客戶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積極推廣本集團產品、大力進行智能卡技術創新、廣泛開發新的市場機會。梁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獲香港科技大學工程學士及哲學碩士學位，主修工業工程及工程管理。

孫茹薇女士 | 財務總監

孫茹薇女士，37歲，二零一四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孫女士負責綜合財務規劃和管理以及庫務職能。孫女士曾任職於多家國際會計公司和香港上市公司，在審計、金融和會計管理方面超過十五年的工作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孫女士獲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學專業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同時是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期間，本公司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採納一套交易規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彼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彭放先生(董事會主席)、崔軼雋先生、王浩先生及黃智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澄曦女士、羅家駿先生，SBS, JP及嚴繼鵬先生組成。各董事之履歷於本年報第15頁披露。

羅家駿先生，SBS, JP 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自羅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擁有四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仍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此外，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規定。

本公司認為未能符合上述上市規則之規定乃屬暫時性質，並將致力確保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填補職位空缺。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之規定，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計三(3)個月內作出相關委任，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之職責包括為本集團訂立策略性方向；釐定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監察高級管理人員之工作表現；以及負責落實企業管治措施。管理層則負責執行由董事會訂立之策略及計劃；為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責任，管理層亦定期向董事會提交經營業務報告。

雖然董事會於任何時間均須負起指引及監察本公司的全責，但仍可把若干責任按以下方式下放：

- (a) 董事會成立了不同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財務及投資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執行本公司若干特定職能。此等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載列於各自職權範圍書，該等職權範圍書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內。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b) 本集團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管理層。

董事會已制定一個預定計劃表，當中載列特別要其作決定以及要管理層處理之事項。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有關計劃表，以確保其可一直符合本公司之需要。

董事會已設定程序，讓董事可按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議程提交董事評核及通過。每次董事會會議前，董事會均獲提供本集團業務及發展的充足、適時和可靠的資料，會上董事積極參與及開展討論。全體董事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審議及評核董事會會議記錄，以確保所存置的董事會會議討論和決策記錄準確。各董事之個別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
執行董事	
黃智豪先生	4/4
陳景文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起退任)	1/1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4/4
黃智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4/4
羅家駿先生，SBS, JP(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4/4
嚴繼鵬先生	4/4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超逾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規定，而且符合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其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崔錦鈴女士為黃智豪先生及黃智傑先生之母親。除此處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亦已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資料，從而確保合規並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於需要時，亦會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體董事均透過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遵守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姓名	閱覽／參加有關	
	企業管治及監管規定之 資料／研討會	參加研討會／課程／會議 以發展專業技能及知識
執行董事		
黃智豪先生	✓	—
崔錦鈴女士	✓	—
黃智傑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	—
羅家駿先生，SBS, JP	✓	—
嚴繼鵬先生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崔錦鈴女士因公司之控制權變更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彭放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領導和指引董事會。

黃智豪先生及黃智傑先生為本集團之聯席行政總裁，負責在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協助下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管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區分。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兩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與江女士續簽任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為期兩年的委任協議。

羅家駿先生，SBS, JP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起兩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已與羅先生續簽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期兩年的委任協議。羅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嚴繼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起兩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九日。本公司已與嚴先生續簽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起，為期兩年的委任協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當中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及維持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之有效性而採取之方針。

根據政策，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群特性、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推行政策，並不時檢視該等目標以確保其合適度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之進度。董事會現時沒有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

董事委員會

(i)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起採用遵照上市規則的更新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列於其職權範圍書，該職權範圍書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內。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嚴繼鵬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江澄曦女士及羅家駿先生，SBS, JP。自羅家駿先生辭任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後，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i)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期間舉行了三次會議。於該等三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了兩次會議。各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嚴繼鵬先生(主席)	3/3
江澄曦女士	3/3
羅家駿先生，SBS, JP(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3/3

下列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之工作摘要：

- (1)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2)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之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報表之重大判斷；
- (3)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
- (4)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ii)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技能、知識水平及對本集團之貢獻，並參照本集團之盈利狀況及市場環境而釐定。本年度期間付予董事之薪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本年度期間付予五名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0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hr/>
	3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羅家駿先生，SBS, JP(薪酬委員會主席)、黃智豪先生及嚴繼鵬先生。

羅家駿先生，SBS, JP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江澄曦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ii)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以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各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羅家駿先生，SBS, JP(主席)(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1/1
嚴繼鵬先生	1/1
<i>執行董事</i>	
黃智豪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0
黃智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1/1

(iii)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性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嚴繼鵬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江澄曦女士、羅家駿先生，SBS, JP及黃智豪先生。羅家駿先生，SBS, JP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性及組成。各成員之個別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嚴繼鵬先生(主席)	1/1
江澄曦女士	1/1
羅家駿先生，SBS, JP(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1/1
<i>執行董事</i>	
黃智豪先生	1/1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1/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iv) 財務及投資委員會

財務及投資委員會負責就公司的投資職能提供行政投入、進行監管及技術／法律監督、以及審查合規性，亦負責協助董事會對公司作為業務戰略開展的投資、收購、合資及資產剝離事務進行經常性評估，同時應履行由董事會指定，或按本章程規定列舉的職責及義務。

財務及投資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智豪先生(財務及投資委員會主席)、黎婉儀女士及孫茹薇女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財務及投資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

(v)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沒有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權，其中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確保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且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解釋任何偏離該等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因。董事會亦已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支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費用達960,000港元，就非審核服務支付之費用達280,000港元。其他服務費用為280,000港元，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之供股而支付之費用，並已從本公司股本溢價中扣除。

問責及核數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核數師就彼等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2至48頁。目前概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效能。為推動經營有效性及效率，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強調完善內部監控系統之重要性，因為此乃減低本集團風險必不可缺之元素。一套完善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有助(i)保障股東權益；(ii)防止本集團資產濫用；(iii)確保維持準確之會計紀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及(iv)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例與內部政策。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專為確保無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惟不絕對)之保證，與及管理和消除經營系統失誤之風險及履行業務目標而設。

為遵守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設立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內部審核。審核計劃、風險評估及內部審核報告均已提呈及經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本集團利用自下而上的方式，確保擁有一套完善的風險管理程序。所有部門均參與識別風險及確定風險評級並向風險管理工作小組報告。風險管理工作小組成員來自管理層和主要部門。風險管理工作小組定期評估是否已全面識別風險、為風險劃分級別及予以妥善處理。管理層團隊為評估風險定期監測新出現的風險，建立以風險管理為基礎的內部審核計劃，並以現時的風險擔保為目的週期性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適當性及有效性。此舉提高了本集團風險及控制框架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根據2011年證券及期貨(修定)草案制定了公司披露政策以披露股價敏感信息，以確保符合適用規則、法規及法律的義務。披露工作小組已按該政策成立，以定期監察本公司披露義務。

本年度期間，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已按年度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並已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董事會認為現有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外聘服務機構提供秘書服務，並已委任李嘉文小姐擔任公司秘書。李小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士。李小姐確認彼於回顧年度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李小姐並非本集團僱員，而孫茹薇女士(財務總監)是李小姐可以根據守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條聯絡的人士。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股東大會可應本公司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之書面要求召開，惟彼等須將列明大會議題及經請求人簽署之書面要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辦事處或(倘若本公司不再有該主要辦事處)註冊辦事處，惟該等請求人於送交要求之日須持有本公司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之繳足股本。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彼為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之書面要求召開，惟彼須將列明大會議題及經該請求人簽署之書面要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或(倘若本公司不再有該主要營業地點)註冊辦事處，惟該請求人於送交要求之日須持有本公司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之繳足股本。倘董事會並未於正式送交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召開一個將於額外的21日內召開的大會，則請求人本人或擁有所有請求人全部投票權二分之一以上之任何請求人可盡可能按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之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之任何大會不得於送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而所有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致使請求人產生之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彼等償付。

然而，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

股東可透過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指定的電郵地址向董事會提出書面查詢。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詳情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通訊之目的，在於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詳細資料，使彼等能以知情之方式行使其股東權利。

本公司採用一系列通訊工具，以確保其股東詳細得悉其主要業務事宜。該等工具包括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各類通告、公佈及通函。

年內，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內。

於二零一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已就每項獨立事項(包括重選董事)個別提出決議案，並以點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指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其正式任命代表均有出席二零一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答覆股東提問。年內，本公司未有舉行其他股東大會。各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之股東大會之個別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有權出席
執行董事	
黃智豪先生	1/1
陳景文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起退任)	1/1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1/1
黃智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1/1
羅家駿先生，SBS, JP(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1/1
嚴繼鵬先生	0/1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更。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制訂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確認本集團設立及維持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透過內部審核功能，定期分析及獨立評估前述系統是否足夠和有效。

本集團主要辦公室設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菲律賓，故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的數據及資料均為這些辦公室之數據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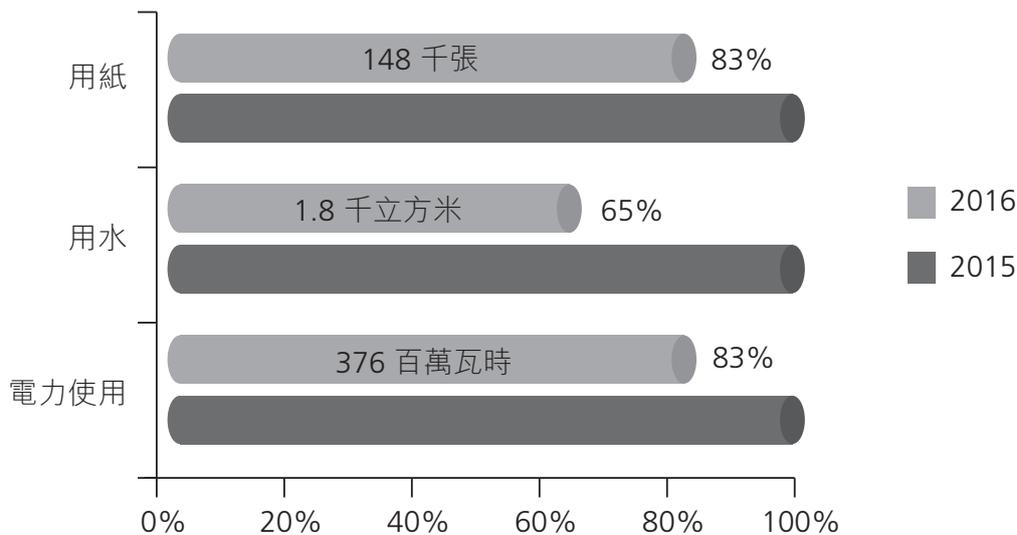
本報告是據聯交所之上市規則附錄27修訂《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的。

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能夠為全球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的企業。本集團的技術產品亦通過減少與各種經營活動相關的廢棄物來促進環境的可持續性。我們的智能卡技術以及基於雲端的企業協作解決方案均有助於改善企業運營，減少不必要以紙質為媒介的通信和流程。另外，本集團的電子支付解決方案，特別是AFC(自動收費)系統解決方案能夠促進非現金交易的進行，也為全世界減少浪費和紙張消耗的努力盡一份力。

資源使用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的開發、銷售及分銷，並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能源、用水等資源及原材料是我們業務發展的基礎。本集團致力於善用資源並減少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廢物。我們在整個業務中一直積極實行多種資源節約措施，包括開展能源節約計劃、循環用紙/材料、鼓勵員工在日常生活中節約資源等。跟二零一五年相比，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成功減少17%至35%的各種主要資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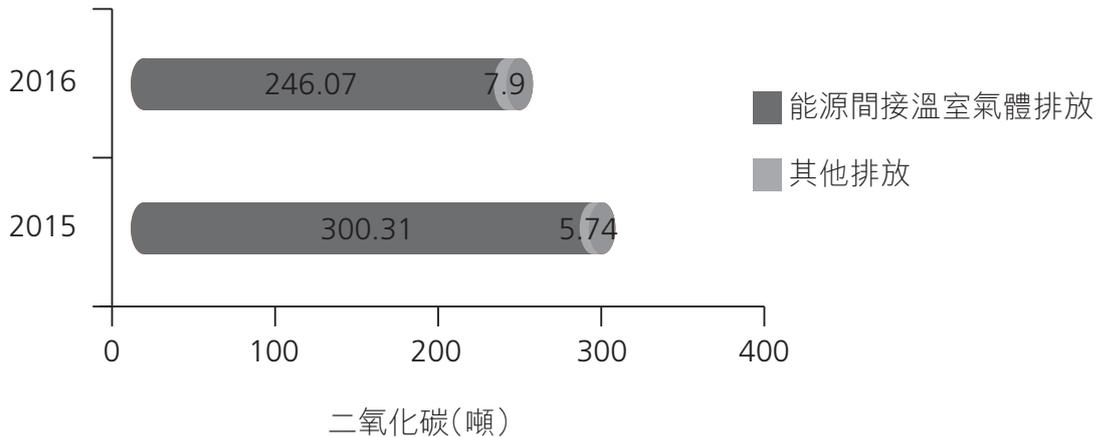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環境及天然資源

整個集團業務並未產生大量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沒有向水及土地排污，亦未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產生影響。除日常運作的資源使用所引起的間接排放外，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其他直接及間接排放均低於每年10噸二氧化碳。跟二零一五年相比，二零一六年的總排放減少17%。



社會

供應鏈管理

近十年，本集團開發的所有電子電器產品均符合《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Directive(「RoHS」))的要求。該指令的內容是在電子電器產品的生產過程中限制使用六種有害物質，範圍涵蓋了所有歐洲聯盟生產和進口的產品，僅針對限制使用物質的特定場合予以豁免。正因如此，供應鏈管理始終是本集團質量控制體系的重要環節。本集團對供應商的選擇十分嚴苛。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必須證明已符合RoHS有關規定方可納入本集團的供應商列表。本集團對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進行長期的品質監管及定期檢查。由質量管理部門對供應商及分包商的供貨質量進行評估和現場審計，並進行適用性及產品質量穩定性測試。倘供應商及分包商資質出現重大變動或貨品出現嚴重質量問題，本集團會取消其合格供應商資格。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及其終端顧客提供最安全方便的產品。這一業務性質要求我們在開發產品時力求最高的準確度、精密度和質量。為了盡一切努力確保產品質量，我們經由致力於推行國際、本地及行業標準的中立機構嚴格認證，以此種方式確保只將合格產品推向市場，同時繼續保持我們在智能卡行業的出色表現。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經證實符合ISO 9001標準的要求，於二零零七年第一次取得ISO證書。兩家主要的全資附屬公司符合ISO 9001標準並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和二零一七年一月續期證書。另外，為了提高客戶滿意度水平，本集團在開展業務時嚴格按照《質量方針》與《質量程序手冊》的要求進行。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堅持每年對大客戶進行滿意度調查，以衡量客戶對本集團產品質量等方面之滿意度。客戶自二零零七年起對本集團產品的整體滿意度始終為「好」。

僱員及勞工標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90名全職僱員，分別在香港、深圳、珠海、馬尼拉及東京等地辦公。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管轄的勞動法律及條例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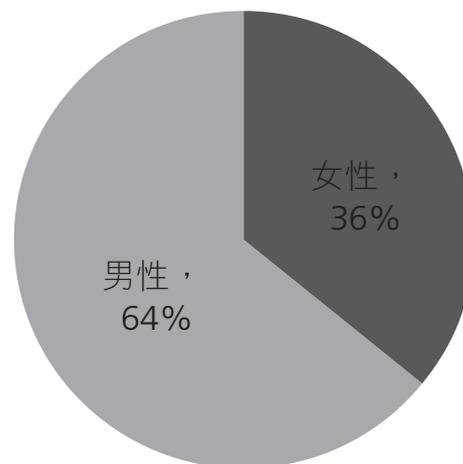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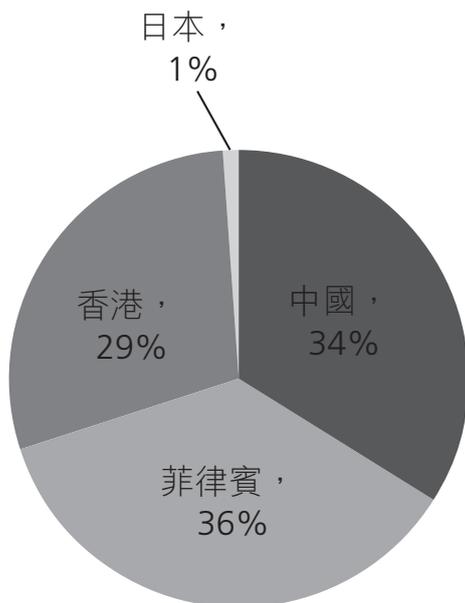
1. 集團在所有業務活動中絕不僱傭童工並禁止一切強制性勞動；
2. 工資、加班費及相關福利均依據當地最低工資(或高於)支付；
3. 假期及法定有薪假期均遵從相關勞動法規；且
4. 集團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的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政治派別、婚姻狀況等社會身份而影響其錄用、待遇、升遷等。

員工分佈

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辦公室

按性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對員工培訓和發展投入充足資源，以保持員工的競爭力與專業水平，令本集團業務得以成功。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員工完成超過232節培訓課程，範圍涵蓋技術、行業信息、內部系統及 workflow、產品、軟技能、安全及員工入職培訓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員工於本年度期間已接受培訓。

另外本集團還在各辦公室舉辦豐富多彩的員工活動，其中包括週年聚餐、聖誕晚會、體育競技、生日聚會等。透過這些活動感謝員工對公司的貢獻，並增強員工的歸屬感。



二零一六年周年晚會 - 香港



體育會 - 馬尼拉

反貪腐

本集團在《人力資源手冊》中詳列行為準則，令員工清楚了解公司在反賄賂及反貪污方面的行事方法。本集團對任何賄賂及貪污行為零容忍，絕不姑息。

社區投資

慈善及公益活動

本集團亦致力於慈善工作。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號召香港員工為奧比斯世界視覺日活動捐款，以資助奧比斯第三代眼科飛機醫院。另外我們的馬尼拉員工還在菲律賓潘帕嘉天使城的Aeta社區為營養不良兒童組織食物供應外展項目，根據工作人員的需求清單募集現金捐贈和物品，並將所需用品和食物分發給孩子們。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通過這些外展服務項目和慈善捐贈，我們的員工更加關注世界各地需要幫助的人們，並且有機會分享對他人的祝福。



外展服務 – 馬尼拉

支持香港的技术研究與發展

由於高度重視技術研發工作，本集團超過60%的員工持有工科學位或文憑，甚至香港總部也保持這一比例。本集團認為，作為一家技術密集型的本土研發企業，我們有責任繼續聘用香港地區的技術人才並為他們提供培訓。這些空缺職位對於技術知識的側重點各有不同，但隨著在職培訓的定期開展以及與其他技術人員的互動，新員工可以在技術研發領域找到既具有挑戰性又令人滿意的職業發展道路。

研發榮譽

龍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榮獲移動支付行業評選活動2015年度金松獎「最佳解決方案獎」。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報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位於開曼群島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在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在香港九龍灣宏開道8號其士商業中心20樓2010-2013室。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年度期間之經營地區之分部報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本報告須包含業務回顧，本年報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5至14頁)中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可能及與其他主要利益相關人士的關係。此外，本集團的環境政策討論載於本報告第41頁。對本集團有重要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載於本報告第41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本財務年度分別應佔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	
	下列總額之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9%	—
五大客戶(合共)	31%	—
最大供應商	—	14%
五大供應商(合共)	—	44%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本年度期間，本集團慈善捐款總額為0港元(二零一五年：500,000港元)。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49至117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1.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儲備

年度虧損18,50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溢利20,304,000港元)已轉撥至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之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52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附註25(a)。

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之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之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c)。本年度期間依照供股發行新股。發行新股之詳情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c)。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期間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在任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彭放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崔軼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王浩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黃智豪先生

陳景文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起退任)

崔錦鈴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黃智傑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羅家駿先生，SBS, JP(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辭任)

嚴繼鵬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彭放先生、崔軼雋先生及王浩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黃智豪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黃智豪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協議進一步續期兩年，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彭放先生、崔軼雋先生及王浩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根據協議，任何一方可隨時提前至少三個月通過以書面向另一方發出通知而終止協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江澄曦女士及嚴繼鵬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協議進一步續期兩年，分別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及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起兩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九。

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家駿先生，SBS, JP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等服務協議進一步續期兩年，其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羅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任何服務合約。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所持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個人權益 (附註1)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執行董事						
崔錦鈴女士	127,813,637	127,813,637	-	-	127,813,637	40.00%
黃智豪先生	29,717,158	29,717,158	-	-	29,717,158	9.30%
黃智傑先生(附註2)	29,478,600	9,162,000	-	-	38,640,600	12.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家駿先生，SBS, JP	450,000	-	-	-	450,000	0.14%

附註：

- 1 股份登記之董事為實益擁有人。
- 2 黃智傑先生及其妻子陳尚盈女士分別以個人身份持有29,478,600股股份及9,162,000股股份。黃智傑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其妻子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沒有於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授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利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項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可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項權利之任何安排。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股東(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5%或以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所持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陳尚盈女士(附註1)	9,162,000	29,478,600	-	-	38,640,600	12.09%

附註：

- 1 陳尚盈女士及其丈夫黃智傑先生分別以個人身份持有9,162,000股股份及29,478,600股股份，並為實益擁有人。陳尚盈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其丈夫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於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並無存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之關聯單位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知悉的資料和本公司董事所知及所信，本年度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向其發售新股。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本公司各董事以其董事身份，在其獲判得直或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中應訊所產生或承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撥資賠償。

於本年度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取得銀行信貸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為14.2百萬港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除此處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無其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結餘。

財務概要

本集團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8頁。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崔錦鈴女士（董事及主要股東）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循環貸款額度為20百萬港元的融資協議（「融資協議」），為期一年。融資協議是按正常或更好的商業條款通過，固本集團收到此財政援助已獲豁免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在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要求的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他重大關聯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概非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

薪酬政策

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董事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技能、知識水平及對本集團之貢獻，並參照本集團之盈利狀況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僱員退休計劃

集團僱員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維持最低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與HNA EcoTech的聯合公告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截止之後，本公司共有26,697,735股股份由公眾持有，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35%。因此，要約截止後，本公司未能滿足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列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聯交所亦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止三個月。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仍未能滿足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列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及／或HNA EcoTech將採取適當步驟，盡快恢復所需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能夠為全球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的企業。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的進一步討論可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對適用法律及法規之嚴重違返或不合規情況。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聘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生效。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止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行將退任，並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一項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彭放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各成員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9至117頁的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及攤銷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會計政策2(i)。

關鍵審計事項

如果智能卡開發過程中的支出符合現行會計準則中規定的資本化條件，貴集團會將該費用予以資本化。

確定符合資本化條件的時點以及確定需資本化的支出均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帳面值為43百萬港元。

一旦開發的技術可用於商業用途，開發成本即開始攤銷。管理層通過考慮技術發展和未來可能的市場狀況，在確定技術可用於商業用途的時點以及該技術的預期使用壽命時作出判斷。

由於在確定符合開發成本資本化條件的時點以及評估開發技術的預期使用壽命時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我們把開發成本的資本化及攤銷列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開發成本的資本化及攤銷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估與開發成本資本化、以及與估計已開發技術的預期使用壽命相關的管理層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執行和運行有效性；
- 通過與貴集團的工程師討論相關技術的商業應用、以及檢查由貴集團工程師編制的相關可行性報告，在抽樣的基礎上質疑管理層關於開發成本滿足相關會計準則規定的資本化條件的評估；
- 選取樣本將本年資本化的專案與相關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工時資料)進行比較；
- 將已開發的技術可用於商業用途的時點，與貴集團工程師編制的相應項目的完成報告、以及所有本年已完成專案的已確認銷售訂單進行比較；
- 在考慮到技術最新發展的同時，通過將類似項目過去的績效表現與預期使用壽命進行比較，質疑管理層對所有本年新開發技術的預期使用壽命的評估；及
- 通過詢問管理層和工程師，評估以前年度開發的技術的預期使用壽命，並在抽樣的基礎上，檢查各技術銷售資料的趨勢。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會計政策2(k)。

關鍵審計事項

當符合若干條件時，貴集團會將開發智能卡產品所產生之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之賬面值共計43百萬港元。

管理層通過確認項目是否有潛在減值跡象，每年以項目為單位就資本化的開發成本是否出現減值進行評估。潛在減值跡象包括項目產生之收益低於管理層預期，以及項目竣工延誤及技術變化可能導致產品過時或銷售機會減少。

就確定存在潛在減值跡象的項目而言，管理層會對比單項開發成本之賬面值與各自的貼現現金流量估計，以釐定應予確認的減值金額(如有)。

管理層在估算個別產品的未來收入、未來利潤以及將技術引入商業用途產生的相關費用時，需要行使重大判斷。由於技術行業持續變化，市場對貴集團產品的接受程度涉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把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估值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管理層在釐定減值程度(如有)時行使重大判斷，而當中涉及預測未來的現金流量和估計開發成本的可收回金額。該等因素均涉及不確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評估及質疑減值評估模式，包括評價管理層確認的減值指標，並評估該減值評估模式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
- 質疑管理層做出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的主要假設和重大判斷，方法是以未來收益和未來利潤等主要輸入數據與可比較產品之歷史表現及管理層已核准之個別項目之財務預算作比較；
- 透過對標同一行業中其他類似公司採用的貼現率，評估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過程中所應用的貼現率；
- 向貴集團內部工程師及管理層詢問有否預期任何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的變動，從而導致該開發技術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有所減少；及
- 對貼現率及未來收入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對減值估計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會計政策2(m)。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總計48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呆賬撥備0.3百萬港元。

貴集團之呆賬撥備乃根據管理層對個別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之估計，當中參考了逾期結餘的賬齡、個別債務人的還款歷史、現有的客戶特定和現行市場條件、以及與特定債務人商定的還款安排之履行情況。

評估個別應收賬款之呆賬撥備時，管理層須評估債務人之還款能力，並依此做出重大判斷。對債務人還款能力之評估取決於客戶特定和市場條件，存在固有不確定性。

我們把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評估債務人償還到期款項之能力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且管理層在評估呆賬撥備時需要做出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並評估與信貸控制和賬款回收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並評估這些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運行有效性；
- 在抽樣基礎上，檢查與單項應收賬款餘額相關的銷售發票，評價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報告中應收賬款的劃分是否恰當；
- 了解管理層判斷逾期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的基礎，並評價管理層就個別應收賬款結餘做出的呆賬撥備，方法是檢查管理層做出判斷的依據，包括債務人財務情況信息、逾期賬款的賬齡、以往及本年度的期後收款情況、與特定債務人約定的還款安排，並查看與債務人的往來函件以發現潛在爭議或要求；
- 通過比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呆賬準備與針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於本年度實際新增的撥備、撇銷或收回，評估管理層評估呆賬準備的歷史準確性；及
- 針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餘額，在抽樣基礎上比較債務人於期後的回款情況與銀行對賬單等相關支持性文件。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劉大昌。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收入	4	152,284	234,526
銷售成本		(78,095)	(118,287)
毛利		74,189	116,239
其他收入	5	1,123	11,05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705)	(19,120)
研究及開發費用		(36,509)	(42,090)
行政費用		(39,926)	(41,688)
經營(虧損)/溢利		(17,828)	24,393
財務成本	6(a)	(1,056)	(784)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1,639)	(1,35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0,523)	22,251
所得稅	7(a)	2,020	(1,9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18,503)	20,304
每股(虧損)/盈利	11		
基本(二零一五年：重列)		(6.268仙)	6.963仙
攤薄(二零一五年：重列)		(6.268仙)	6.963仙

第54至117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18,503)	20,30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0		
<i>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之重新計量		(32)	(32)
<i>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423)	(82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958)	19,444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958)	19,444

第54至117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12	5,371	6,295
無形資產	13	45,263	47,248
商譽	14	1,172	1,972
合資企業權益	16	209	2,008
可供出售證券之預付款		377	377
遞延稅項資產	24(b)	755	489
		53,147	58,389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9,998	34,5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8	56,644	78,480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9	861	730
可收回本期稅項	24(a)	593	2,5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40,551	38,941
		128,647	155,21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1	19,496	35,384
銀行貸款及透支	22	14,222	43,591
應付本期稅項	24(a)	31	1,142
		33,749	80,117
淨流動資產		94,898	75,0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8,045	133,488
非流動負債			
界定福利負債	23	864	814
遞延稅項負債	24(b)	152	1,824
		1,016	2,638
淨資產		147,029	130,85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c)	31,956	28,406
儲備		115,073	102,4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47,029	130,85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彭放
董事

黃智豪
董事

第54至117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股本 千元 (附註25(c))	股份溢價 千元 (附註25(d)(i))	合併儲備 千元 (附註25(d)(ii))	盈餘儲備 千元 (附註25(d)(iii))	匯兌儲備 千元 (附註25(d)(iv))	保留溢利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8,406	17,955	4,496	-	1,147	65,083	117,087
本年度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20,304	20,304
其他全面收益	10	-	-	-	(828)	(32)	(86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828)	20,272	19,444
分配至盈餘儲備	-	-	-	1,082	-	(1,082)	-
已批准上一年度之末期股息	25(b)	-	-	-	-	(5,681)	(5,68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8,406	17,955	4,496	1,082	319	78,592	130,850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8,406	17,955	4,496	1,082	319	78,592	130,850
本年度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18,503)	(18,503)
其他全面收益	10	-	-	-	(1,423)	(32)	(1,45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23)	(18,535)	(19,958)
根據供股所發行之股份	25(c)	3,550	36,928	-	-	-	40,478
供股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25(c)	-	(1,500)	-	-	-	(1,500)
分配至盈餘儲備	-	-	-	249	-	(249)	-
已批准上一年度之末期股息	25(b)	-	-	-	-	(2,841)	(2,84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31,956	53,383	4,496	1,331	(1,104)	56,967	147,029

第54至117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經營業務			
營運所得現金	20(b)	9,720	28,428
已付所得稅：			
— 退還／(已付)香港利得稅		2,508	(1,741)
—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1,654)	(1,746)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0,574	24,941
投資業務			
購置機器及設備之款項		(2,495)	(2,521)
合資企業之借款		—	(957)
購買可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款項		(184)	(678)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39	40
支付收購業務之淨現金		—	(3,145)
資本化開發項目之開支		(11,200)	(14,950)
已收利息		101	67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3,639)	(22,144)
融資業務			
新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		10,500	23,872
償還銀行貸款		(30,733)	(24,753)
供股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40,478	—
支付供股之發行費用		(1,500)	—
已付利息		(1,519)	(1,360)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2,841)	(5,681)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4,385	(7,9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1,320	(5,12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05	35,6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4)	(7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40,551	29,805

第54至117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 一般資料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點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灣宏開道8號其士商業中心20樓2010-2013室。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守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呈列。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自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於本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次運用上述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中。有關資料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c)內。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財務資料已折合至最接近千港元。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之量度基準為歷史成本常規法。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來源得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時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僅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並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導致估算出現不確定性之主要緣由，詳述於附註3。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變動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對來自某一實體業務之浮動回報具有承擔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時，本集團即具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只會考慮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者)。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會自控制開始日期起合併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結束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盈利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倘並無出現減值跡象，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照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抵銷。

本集團所佔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計作股權交易，而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任何盈虧。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將會當作出售有關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所得盈虧將於損益表中確認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仍然保留之任何權益將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而此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之公平值或(倘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在首次確認時之成本值(見附註2(e))。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續)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i))。

(e) 合資企業

合資企業為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訂約方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經營之實體，而該合約安排規定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訂約方共同控制該實體之經濟活動。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根據權益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內，惟如有關投資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或計入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組別)則除外。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首先按成本值入賬，並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辨別淨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過投資成本之數(如有)作出調整。有關投資其後按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淨資產於收購後之變動及任何關乎有關投資的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2(f)及(k))。於收購日期超過成本值之數、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本年度之收購後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稅後其他全面收益則於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當本集團分攤之虧損超過其於合資企業之權益時，則本集團之權益將會減至零，並毋須確認其他虧損，惟如本集團需對該被投資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構成本集團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合資企業之間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均在本集團之被投資公司權益中沖銷，惟如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憑證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其須即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就所有其他情況而言，當本集團對合資企業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權時，將會當作出售有關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所得盈虧將於損益表中確認入賬。於失去共同控制權當日在該前被投資公司仍然保留之任何權益將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而此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之公平值(見附註2(g))。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移代價之公平值、所佔被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早前所持被收購公司股權之公平值三者之總金額；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計算所得被收購公司之可辨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金額。

如(ii)之金額大於(i)，則超出之數即時在損益表確認入賬，作為議價購入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各個現金生產單位或各組現金生產單位，並會每年作減值測試(見附註2(k)(ii))。

於年內出售單一現金生產單位時，其應佔已收購商譽金額會於計算出售交易之盈虧時計入其中。

(g)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正面能力並有意持有至到期之有期債務證券乃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持有至到期證券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

(h) 機器及設備

機器及設備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2(k)(ii))。

機器及設備項目退廢或出售所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中確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機器及設備(續)

機器及設備項目乃使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彼等之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以撇銷其成本值計算折舊，詳情如下：

– 租賃物業裝修	按餘下租期
– 傢俬及裝置	4-5年
–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4-5年
– 模具	4年
– 汽車	4-5年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會每年進行檢討。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之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均具可行性，而本集團亦有充裕資源及意向完成開發，則有關開發活動之開支會資本化處理。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費用及借貸成本(倘適用)(見附註2(v))。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i))。其他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所得之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年期)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i))。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入損益表。下列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由其可供使用日期起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如下：

– 客戶關係	7年
– 開發成本	4年
– 專有技術	4年

攤銷期及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經營租賃支出

如屬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使用所持資產之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計入損益表中，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

已收取之租賃獎勵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總租賃付款淨額的一部份。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計入損益表。

(k) 資產減值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按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會於各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判斷有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並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

如存在任何上述證據，便會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如下：

- 就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入賬之合資企業投資而言(見附註2(e))，其減值虧損乃根據附註2(k)(ii)之規定將有關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相比予以計量。倘根據附註2(k)(ii)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算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續)

- 就按成本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如貼現影響重大)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計算。按成本值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就按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最初之實際利率(即有關資產首次確認時之實際利率)(如貼現影響重大)貼現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如此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之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出現減值)，則會共同進行評估。共同進行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會根據與彼等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資產之過往虧損情況計算未來現金流量。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有所減少，而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有關減值虧損會撥回損益表。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金額。

減值虧損將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撇銷，惟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其是否可以收回屬難以預料而非微乎其微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之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確認能收回款項之機會屬微乎其微，則被視為不可收回之金額會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而在撥備賬中就有關債務保留之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倘之前計入撥備賬之款項在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之款項均於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界所得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或(商譽除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經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機器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商譽；
- 合資企業權益；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便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不論有否出現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須能反映市場現行對款項的時間價值及資產獨有風險之評估。倘資產並不能在近乎獨立於其他資產之情況下產生現金流量，可收回金額則指可獨立產生現金流量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生產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而言，其首先用作減少已分配至現金生產單位(或單位類別)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按比例用作減少單位(或單位類別)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將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之數(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續)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之數以該資產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之數於確認有關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表內。

(l)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按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時地點和現況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進行銷售之必要成本計算。

當存貨售出時，其賬面值會在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以及存貨之一切虧損，在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須予撥回之任何存貨撇減金額，會用作扣減在撥回發生之期間內所確認之存貨支出。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2(k)(i))，惟如有關應收款項為給予關聯人士之免息貸款，而有關貸款並無固定還款期或貼現影響甚微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應收款項按成本值減去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去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在首次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兩者之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於借貸期內按實際利率法在損益表中確認。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如貼現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值列賬。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在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的銀行透支。

(q)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金錢福利之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因遞延付款或償付而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承擔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承擔之負債淨額，乃透過估計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以提供服務所賺取之未來福利金額而計算。在釐定現值時該項福利須予以貼現，並扣除任何計劃資產之公平值。計算工作由合資格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倘計算結果為本集團帶來利益，將獲確認之資產會限於可得經濟利益之現值，涉及金額可以是有關計劃之任何未來退款或是扣減有關計劃未來供款。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僱員福利(續)

(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承擔(續)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服務成本及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於損益表確認，並按功能劃撥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研究及開發費用」或「行政費用」之一部份。現有服務成本按本期間僱員服務所產生之界定福利負債現值之增加計量。倘計劃之福利出現變動或倘計劃縮減，則有關僱員以往服務之福利之變動部份或有關縮減之盈虧於計劃作出修訂或縮減時或於確認有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於損益表確認為開支。期內利息支出／(收入)淨額乃透過將計量報告期初界定福利負債所採用之貼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而釐定。貼現率為優質公司債券(到期日與本集團履行負債之期限相近)於報告期末之收益率。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產生之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即時於保留溢利內反映。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之金額)及資產上限引致之任何變動(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之金額)。

(i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乃於以下之較早者確認：當本集團不再可以撤回該等福利之提供時，以及當其確認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時。

(r)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如其與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須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報告期末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以及任何有關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因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作稅基用途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項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之部份)均予確認。容許確認由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其將由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之部份，惟此等應課稅暫時差異應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並預期在可予扣減暫時差異預期撥回之同一期間內撥回或在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之稅項虧損能轉回或轉入之期間內撥回。在評定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容許確認由未經使用之稅項虧損及優惠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上述相同之標準，即該等暫時差異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並預期在稅項虧損或優惠能應用之期間內撥回方計算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由商譽引起並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暫時差異、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盈利及應課稅盈利之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可為業務合併之一部份)，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所引致之暫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暫時差異；或如為可予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之差異。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便會調低賬面金額。在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時，則會撥回已扣減金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股息分派產生之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負債時確認。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不會相互抵銷。若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並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實體，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方始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款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當金額涉及重大之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之開支之現值作出撥備。

倘不一定需要流出經濟效益履行責任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可能出現的責任(僅可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之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如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在經濟效益預期會流入本集團，且收入及成本(倘適用)能可靠計算之情況下，將會按下列基準於損益表中確認收入：

(i) 貨物之銷售

來自銷售貨物之收入(包括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於貨物送交客戶及客戶接納貨物及擁有權之相關風險和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服務費

服務費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服務費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累計確認。

(u)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歷史成本法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之業績以接近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而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收購所得之海外業務綜合入賬時所產生之商譽)則於報告期末按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由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之權益中獨立累計。

就出售海外業務而言，確認出售產生之損益時，與該香港以外地區之附屬公司有關之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會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借貸成本

與購入、建造或生產需經一段長時期準備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會資本化作為有關資產之部份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列作開支處理。

借貸成本乃於資產之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有關籌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之活動進行時，即資本化作為合資格資產之部份成本。當所有有關籌備合資格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之活動大致上中斷或完成時，即暫時中止或停止資本化借貸成本。

(w) 關聯人士

(a) 某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如該人士：

- (i) 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聯)。
- (ii) 其中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資企業。
- (iv) 其中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提供福利予本集團僱員或本集團關聯實體僱員之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部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並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之人士，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向本集團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某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之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之家庭成員。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綜合呈報，惟如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則除外。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之經營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份特徵，則可綜合呈報。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14及23分別載有關於商譽減值評估及界定福利退休負債之假設及相關風險因素之資料。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機器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機器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有關資產可能被視為「已減值」，並可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當有事件或變動顯示所錄得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有關資產將進行減值測試。如出現上述減值情況，賬面值將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有關資產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而此過程需要作出有關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金額之水平之重大判斷。本集團運用所有可用之資料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金額。然而，實際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金額可能有別於假設，並可能須對受影響資產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機器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性質及賬面值詳情分別於附註12及13披露。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折舊及攤銷

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見附註12及13)乃根據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計算折舊及攤銷。本集團至少每年審閱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以釐定在任何報告期間應被記錄之折舊及攤銷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根據本集團以往在類似資產上之經驗而釐定，並經考慮預期在技術上發生之變化。倘原來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未來期間之折舊及攤銷開支將會作出調整。

(c) 呆賬減值虧損

本集團為債務人無力還款而產生之估計虧損維持呆賬撥備。本集團之呆賬撥備乃根據管理層對個別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之估計，當中參考了逾期結餘的賬齡、個別債務人的還款歷史、現有的客戶特定和現行市場條件，以及履行與特定債務人商定的還款安排。如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賬金額可能高於估計數字。

(d) 撇減存貨

本集團參考以往耗用量、預期未來耗用量及管理層之判斷，對存貨之賬面值進行定期審閱(於附註17披露)。倘存貨之估計可變現淨值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則本集團會根據上述審閱之結果而撇減存貨之價值。然而，實際耗用量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而此估計之出入或會影響損益。

(e)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額而確認。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未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未動用稅項利益得以運用時才會確認，因此需要管理層判斷日後獲得應課稅盈利之可能性。本集團不斷審閱管理層之評估，並會於未來應課稅盈利有可能使遞延稅項資產收回之情況下，確認額外之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之性質及賬面值詳情於附註24(b)披露。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收入主要指向客戶出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價值(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扣)。各項主要收入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銷售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	149,535	232,874
智能卡相關服務	2,749	1,652
	152,284	234,526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具有多樣性，當中只有下列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10%。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來自上述客戶之收入(包括向據本集團所知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所作之銷售)分別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客戶A *	14,288	40,384
客戶B *	3,804	4,906
客戶C	不適用	33,487

* 據本集團所知客戶A及客戶B乃受共同控制。

(b) 分部報告

因應本集團的所有活動均被視為主要是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本集團管理層以整體來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資源分配。管理層認為只有一個經營分部，因此沒有提供經營分部信息。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之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合資企業權益及非流動預付款(「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及送交貨物之地點劃分。至於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就機器及設備而言，乃以資產所在地點劃分；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乃以獲分配之經營地點劃分；而就合資企業權益及非流動預付款而言，則以經營地點劃分。

	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及澳門(所在地)	27,104	41,832	50,811	54,882
美國	15,533	22,842	–	17
意大利	14,301	40,392	–	–
菲律賓共和國	11,416	34,590	1,578	2,772
其他國家	83,930	94,870	3	229
	125,180	192,694	1,581	3,018
	152,284	234,526	52,392	57,900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來自壽險保單之保障利益收入(附註)	–	10,140
利息收入	101	67
雜項收入	1,022	845
	1,123	11,052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因前董事辭世而收取保險公司於壽險保單下之保障利益付款。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519	1,360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利息開支*	(463)	(576)
	1,056	784

* 借貸成本按3%至4%之年率資本化(二零一五年：3%至4%)。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672	3,913
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確認之開支淨額(附註23)	224	213
退休成本總額	2,896	4,12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4,700	64,903
	57,596	69,029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金額	(9,064)	(12,922)
	48,532	56,107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6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11,687	10,964
折舊(附註12)	2,674	3,885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391	(55)
— 無形資產	1,961	189
— 商譽	800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996	996
— 其他服務*	288	71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付款	5,740	5,937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487	(37)
匯兌虧損淨額	747	1,739
存貨成本(附註17(b))	77,049	116,190

* 在其他服務之288,000元核數師酬金，其中280,000元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之供股而支付之費用，並已從股本溢價中扣除(二零一五年：零元)(附註25(c))。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7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36)	(57)
	(436)	(27)
本期稅項－菲律賓所得稅		
年內撥備	100	1,168
本期稅項－其他司法管轄區		
年內撥備	107	21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65	-
	272	210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附註24(b))	(1,956)	596
	(2,020)	1,947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7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之稅項如下：(續)

附註：

- (i) 二零一六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之稅率計算。
- (ii) 根據菲律賓共和國稅法，二零一六年菲律賓所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收入按30%(二零一五年：30%)之稅率或年內所產生之總收入按2%(二零一五年：2%)之稅率之較高者計算。
- (ii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法規及實施指引註釋，適用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所得稅率為25%，惟下述公司除外：
 - (a) 珠海市樂毅軟件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樂毅」)

珠海樂毅自二零一三年起可享有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政策，因此，珠海樂毅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須按12.5%之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而自二零一八年起則須按25%之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
 - (b) 龍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龍傑深圳」)

由於龍傑深圳獲授「高新技術企業」地位，故可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三年期間享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iv) 其他實體之稅項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7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523)	22,251
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適用之利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 (虧損)/溢利之名義稅項	(3,409)	4,997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務影響	1,440	770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0)	(1,867)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94	109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67)	-
稅務當局給予之稅務豁免/減免之稅務影響	(652)	(1,742)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38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1)	(57)
其他	75	123
實際稅項(抵減)/支出	(2,020)	1,947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8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總計 千元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酌情花紅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董事袍金 千元	實物利益 千元			
執行董事					
崔錦鈴女士	-	1,080	-	18	1,098
黃智豪先生	-	1,068	-	18	1,086
黃智傑先生	-	1,068	-	18	1,086
陳景文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	391	-	8	39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120	-	-	-	120
羅家駿先生	120	-	-	-	120
嚴繼鵬先生	120	-	-	-	120
	360	3,607	-	62	4,029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8 董事薪酬(續)

	二零一五年				總計 千元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花紅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執行董事					
黃耀柱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辭任)	-	416	-	-	416
崔錦鈴女士	-	1,080	-	18	1,098
黃智豪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	806	-	14	820
黃智傑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	806	-	14	820
陳景文先生	-	1,009	-	18	1,027
非執行董事					
黃耀柱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調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辭世)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澄曦女士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92	-	-	-	92
羅家駿先生	120	-	-	-	120
嚴繼鵬先生	120	-	-	-	120
王益民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退任)	40	-	-	-	40
	372	4,117	-	64	4,553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9 最高薪酬人士

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三名(二零一五年：四名)為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已於附註8披露。另外兩名人士(二零一五年：一名人士)之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1,812	944
退休計劃供款	36	18
酌情花紅	45	-
	1,893	962

兩名(二零一五年：一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人數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1	-
0至1,000,000元	1	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0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各部份之相關稅務影響：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除稅前	扣除稅項後		除稅前	扣除稅項後	
	金額	稅項開支	金額	金額	稅項開支	金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1,423)	-	(1,423)	(828)	-	(828)
界定福利負債之						
重新計量	(47)	15	(32)	(47)	15	(32)
	(1,470)	15	(1,455)	(875)	15	(860)

11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18,503,000元(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20,30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5,202,000股(二零一五年：291,602,000股(重列))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重列) [#]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84,058	284,058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的影響	11,144	7,5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5,202	291,602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比較數字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之供股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2 機器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元	傢俬及裝置 千元	電腦及 辦公設備 千元	模具 千元	汽車 千元	總計 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37	1,593	18,044	9,800	960	33,234
匯兌調整	(98)	(42)	(235)	-	(19)	(394)
增加	690	228	581	1,022	-	2,521
出售	(183)	(118)	(882)	-	-	(1,18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6	1,661	17,508	10,822	941	34,17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31	1,369	13,541	7,612	118	25,471
匯兌調整	(81)	(31)	(176)	-	(5)	(293)
年內折舊	187	139	2,165	1,179	215	3,885
出售時撥回	(183)	(117)	(880)	-	-	(1,18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4	1,360	14,650	8,791	328	27,8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	301	2,858	2,031	613	6,295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246	1,661	17,508	10,822	941	34,178
匯兌調整	(107)	(54)	(297)	-	(15)	(473)
增加	45	-	1,217	1,233	-	2,495
出售	(974)	(327)	(3,271)	-	(478)	(5,0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0	1,280	15,157	12,055	448	31,15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754	1,360	14,650	8,791	328	27,883
匯兌調整	(72)	(47)	(230)	-	(5)	(354)
年內折舊	333	44	1,091	1,041	165	2,674
出售時撥回	(961)	(194)	(2,960)	-	(309)	(4,42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4	1,163	12,551	9,832	179	25,77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	117	2,606	2,223	269	5,37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3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千元	客戶關係 千元	專有技術 千元	總計 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3,951	2,503	1,950	88,404
年內資本化	15,526	-	-	15,52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477	2,503	1,950	103,93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5,107	178	244	45,529
年內攤銷	10,119	358	487	10,964
減值虧損	189	-	-	18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415	536	731	56,68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62	1,967	1,219	47,248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9,477	2,503	1,950	103,930
年內資本化	11,663	-	-	11,6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40	2,503	1,950	115,593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415	536	731	56,682
年內攤銷	10,842	358	487	11,687
減值虧損	1,961	-	-	1,9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218	894	1,218	70,33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22	1,609	732	45,263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3 無形資產(續)

本年度之攤銷費用10,842,000元(二零一五年：10,119,000元)及845,000元(二零一五年：845,000元)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研究及開發費用」及「行政費用」內。

於二零一六年，董事評估發展中項目之可收回金額。根據有關審閱，若干發展中項目之賬面淨值(金額為1,961,000元(二零一五年：189,000元))被全數撇減，原因為董事認為市場需求改變令致有關項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

14 商譽

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2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減值虧損

8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

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2

包含商譽之現金生產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是由於去年在中國從獨立第三方收購若干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因此，商譽已分配予一拍通(深圳)有限公司之本集團之個別現金生產單位，預期將從業務合併中受益。

現金生產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方法按照管理層已核准之五年期間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就有關現金生產單位所經營業務以年率0%(二零一五年：3%)推算。增長率並無超出有關現金生產單位所經營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4 商譽(續)

使用價值計算法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增長率	0%	3-4%
除稅前貼現率	18%	21.0%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釐定增長率。所使用之貼現率為能反映有關分部特定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

由於現金生產單位已減少至1,172,000元的可收回金額，因此釐定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之主要假設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以下僅列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構成主要影響之附屬公司資料。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所屬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	本公司 持有 %	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	
龍傑智能卡有限公司	香港	18,000,000股股份	100	100	-	於香港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Advanced Card Systems Japan Limited	日本	100股每股面值 1,000日元 之股份	100	-	100	於日本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	本公司 持有 %	附屬公司 持有 %	
龍傑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股	100	100	-	於菲律賓共和國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龍傑深圳	中國	註冊資本 14,000,000港元	100	-	100	於中國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珠海樂毅	中國	註冊資本 3,500,000港元	100	-	100	於中國開發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一拍通收費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1股	100	-	100	於香港開發及提供自動收費系統產品及解決方案
一拍通(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3,100,000港元	100	-	100	於中國開發、銷售及分銷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以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6 合資企業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應佔淨資產	-	1,051
合資企業之非流動應收款項	209	957
	209	2,008

合資企業之非流動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集團之合資企業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詳情如下：

合資企業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	本公司持有 %	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	
Goldpac ACS Technologies Inc. (「GATI」)	註冊成立	菲律賓共和國	350,000股每股 面值100披索 之股份	45	-	45	卡片個性化業務 (附註)

附註：GATI由本集團與另外兩名加密付款產品供應商成立，旨在於菲律賓共和國拓展旗下智能卡業務。

GATI為本集團唯一參與的合資企業，其並非上市法人實體，並無市場報價。

GATI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7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存貨包括：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原材料	15,253	16,707
在製品	709	1,111
製成品	14,036	16,730
	29,998	34,548

(b) 計入損益表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75,723	114,780
撇減存貨	1,326	1,410
	77,049	116,190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應收賬款	48,335	73,030
減：呆賬撥備(附註18(b))	(327)	(630)
	48,008	72,400
預付款	3,268	1,317
已付按金	1,644	1,913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2,862	1,025
其他應收款	862	1,886
減：呆賬撥備(附註18(b))	-	(61)
	56,644	78,480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預期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之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為301,000元(二零一五年：614,000元)。所有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一個月內	17,650	36,407
一至兩個月	5,647	13,447
兩至三個月	2,695	1,667
三至十二個月	1,090	18,094
一年以上	20,926	2,785
	48,008	72,400

應收賬款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內到期。銷售軟件之相關應收賬款以及解決方案業務之銷售之相關應收賬款乃按照相關付款期限到期支付，付款期限有可能超過三個月。本集團信貸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a)。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款項之可能性渺茫，否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記錄。若可收回之可能性渺茫，有關減值虧損直接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撇銷(見附註2(k)(i))。

年內，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630	685	61	64
匯兌調整	-	-	-	(3)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953	(55)	438	-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3,256)	-	(49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	630	-	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327,000元(二零一五年：630,000元)及其他應收款零元(二零一五年：61,000元)已個別釐定為已減值。該等已個別減值之應收款涉及面對財務困難之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而管理層已評定有關應收款之結餘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c) 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

並無個別或集體被視作已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23,459	41,477
逾期少於一個月	3,664	18,504
逾期一至三個月	794	2,562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9,367	7,813
逾期超過一年	10,724	2,044
	24,549	30,923
	48,008	72,400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紀錄之廣泛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與本集團間之交易紀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19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國庫債券，按攤銷成本	861	730

國庫債券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固定年回報為1.525%(二零一五年：2.015%)，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到期。此等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市值為810,000元(二零一五年：730,000元)。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30,772	38,493
存款期為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存款	9,779	448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51	38,941
無抵押銀行透支(附註22)	-	(9,136)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51	29,80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銀行之銀行現金及存款為4,963,000元(二零一五年：6,907,000元)。把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所施加之匯兌限制。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b) 除稅前(虧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523)	22,251
調整：			
折舊	6(c)	2,674	3,885
無形資產攤銷	6(c)	11,687	10,9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撥備/(撥回)	6(c)	3,391	(5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	1,961	189
商譽減值虧損	14	800	-
財務成本	6(a)	1,056	784
利息收入	5	(101)	(67)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6(c)	487	(37)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1,639	1,358
匯兌虧損之影響		141	13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4,126	5,32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253	(25,76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2,927)	9,404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增加		56	58
營運所得現金		9,720	28,428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應付賬款	12,083	24,171
應計費用	5,623	9,475
已收按金	1,790	1,738
	19,496	35,384

本集團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一個月內	6,400	11,003
一至三個月	4,958	12,422
三個月至一年	309	436
一年以上	416	310
	12,083	24,17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2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銀行透支(附註20(a))		
— 無抵押	-	9,136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4,222	34,455
	14,222	43,59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由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銀行貸款及透支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一年內或應要求	8,500	38,314
須應要求償還之銀行貸款之非即期部份	5,722	5,277
	14,222	43,591

銀行定期貸款之所有非即期部份均須應要求償還，並按攤銷成本入賬，而預期有關非即期借貸不會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須符合若干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比率之契諾，有關契諾常見於財務機構之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之融資須應要求償還。本集團會定期監察有關契諾之遵行情況。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26(b)。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已提取融資之契諾。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3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在香港及香港以外地區設立及參加多項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a)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i)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之受僱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法團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有關收入之每月上限為30,000元)之5%向計劃供款。向強積金計劃支付之供款即時歸屬。
- (ii) 根據中國有關勞工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均參加由中國市政府機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薪酬之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中央退休金計劃所須履行之唯一責任為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所需之相關供款。向計劃支付之供款即時歸屬。

(b)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了菲律賓共和國之合資格僱員而向一個獨立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載於該計劃基金政策之長俸基金精算測量框架計算作出。有關僱員無需向該計劃供款。界定福利計劃由信託人管理，而該信託人在法律上獨立於本集團。信託人須負責該計劃之一般管理及基金管理，並須按法律要求以計劃參與者之最佳利益行事，以及須負責基金資產之投資政策。有關福利根據合資格僱員最後月薪及服務年資計算。

該計劃由本集團之供款提供資金，乃按照基於年度精算估值作出之獨立精算建議而作出。該計劃最近期之精算估值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並由E.M. Zalamea Actuarial Services, Inc.(為International Actuarial Association會員、Actuarial Society of the Philippines會員及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onsulting Actuaries會員)之獨立專業合資格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編製。該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根據此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須履行之責任其中37%(二零一五年：39%)受信託人持有之計劃資產保障。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3 僱員退休福利(續)

(b)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續)

該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包括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全面資助責任之現值	1,375	1,343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	(511)	(529)
	864	814

上述部份負債預期於超過一年後結算。然而，由於未來供款亦與未來所提供之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及市場狀況之未來變動相關，因此劃分此金額與未來十二個月之應付金額實屬不切實可行。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七年須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支付供款156,000元(二零一五年：159,000元)。

(ii) 於報告期末，計劃資產之主要類別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單位投資信託基金	511	529

計劃資產由退休金之基金經理使用按市值計值估值法按公平值進行估值。

(iii) 界定福利負債現值之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43	1,140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虧損	25	15
由計劃支付之福利	(156)	—
現有服務成本	186	183
利息成本	64	51
匯兌差額	(87)	(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5	1,343

界定福利負債之加權平均期限為13.1年(二零一五年：13.8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3 僱員退休福利(續)

(b)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續)

(iv) 計劃資產之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529	403
向計劃作出之供款	168	154
由計劃支付之福利	(156)	-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2)	(32)
利息收入	26	21
匯兌差額	(34)	(17)
	511	529

(v)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現有服務成本	186	183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	38	30
在損益表確認之總額	224	213
精算虧損	25	15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2	32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總額	47	47
界定福利成本總額	271	260

現有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於綜合損益表內「行政費用」確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3 僱員退休福利(續)

(b)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續)

(vi) 重大精算假設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貼現率	5.38%	4.89%
未來薪金增幅	每年5%	每年5%

以下分析顯示重大精算假設出現1%變動將會導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界定福利負債上升/(下跌)：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上升1%	下跌1%	上升1%	下跌1%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貼現率	(166)	193	(170)	199
未來薪金增幅	178	(157)	183	(161)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精算假設之間之變動並無直接關係，因此並無計入精算假設之間之直接關係。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本期稅項指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可收回本期稅項	593	2,517
應付本期稅項	(31)	(1,142)
	562	1,375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份及年內變動如下：

	超出有關 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千元	僱員退 休福利 千元	應用 解決方案 千元	客戶關係 千元	專有技術 千元	稅項虧損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計 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之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642)	256	-	(581)	(427)	-	659	(735)
匯兌調整	-	-	-	-	-	-	(19)	(19)
於損益表計入／(扣除)	139	15	(923)	89	122	399	(437)	(596)
計入儲備	-	15	-	-	-	-	-	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3)	286	(923)	(492)	(305)	399	203	(1,33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03)	286	(923)	(492)	(305)	399	203	(1,335)
匯兌調整	(10)	(17)	-	-	-	-	(6)	(33)
於損益表計入	241	12	415	89	122	934	143	1,956
計入儲備	-	15	-	-	-	-	-	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	296	(508)	(403)	(183)	1,333	340	60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755	48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52)	(1,824)
	603	(1,335)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r)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11,242,000元(二零一五年：6,923,000元)，原因為在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及有關實體不大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令有關虧損及其他暫時差異得以運用。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異中包括2,206,000元(二零一五年：878,000元)之金額將可自虧損產生之年度起結轉最多五年。其餘9,036,000元(二零一五年：6,045,000元)結餘根據現行稅務條例不設應用限期。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異為14,587,000元(二零一五年：12,575,000元)。並無就分派有關保留溢利而應付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768,000元(二零一五年：875,000元)，原因為本公司可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本公司確定於可見未來不會分派溢利。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5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權部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份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份於年初及年終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8,406	17,995	14,288	60,649
本年度權益變動：					
已批准去年度末期股息	25(b)(ii)	-	-	(5,681)	(5,68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6,038	6,038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8,406	17,995	14,645	61,006
<hr/>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8,406	17,995	14,645	61,006
本年度權益變動：					
已批准去年度末期股息	25(b)(ii)	-	-	(2,841)	(2,841)
根據供股所發行之股份	25(c)	3,550	36,928	-	40,478
供股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25(c)	-	(1,500)	-	(1,50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776)	(1,776)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31,956	53,383	10,028	95,367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5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應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零仙(二零一五年：每股普通股1.0仙)	-	2,841

(ii)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應付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仙(二零一五年：每股 普通股2.0仙)	2,841	5,681

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股息乃按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5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數 千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	金額 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284,058	28,406	284,058	28,406
根據供股所發行之股份	35,507	3,55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565	31,956	284,058	28,406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於本公司大會上可就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向合資格股東發行及配發35,507,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股份。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按每持八股現有股份獲發一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價1.14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總現金對價為40,478,000元。有關發行費用合共為1,900,000元，其中1,500,000元與發行新股有關並從股本溢價中扣除，餘下的400,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費用」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5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作分派或派付股息予股東，惟緊隨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將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分派須由溢利或其他儲備撥付，包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包括發行系列A優先股所產生之股份溢價，而系列A優先股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七日贖回。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合併儲備乃指因過往年度進行換股而被撥充資本之附屬公司儲備。

(iii) 盈餘儲備

根據適用之中國法規，中國實體須將其除稅後溢利(在抵銷往年虧損後)之10%劃撥至該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之50%為止。在提撥該儲備前，不得分派股息予股東。盈餘儲備經有關機關批准後可予動用，以抵銷中國附屬公司之累計虧損或用於增加註冊資本，惟發行股本後之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之50%。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將根據附註2(u)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e) 儲備分派情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包括附註25(d)(i)所披露之可供分派金額)合共63,411,000元(二零一五年：32,600,000元)。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5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資本時之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之能力，透過將產品及服務之價格訂於與風險相稱之水平及按合理成本籌措融資，使其能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及管理，務求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附帶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資本帶來之優勢及保障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負債對資本比率作為監控資本架構之基準。就此而言，本集團將負債界定為計息借貸總額，資本為權益之所有組成部份減非累計建議分派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秉承二零一五年之策略，即透過調整已付股東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等方式維持足夠資本，以備支付任何負債淨額所需。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對資本比率分別為10%及33%。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在一般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所承受之上述風險詳情以及本集團用以管理上述風險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載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訂立了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有關信貸風險。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等信貸評估主要集中於客戶之過往還款記錄及現時之償付能力，並會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及與客戶營運之經濟環境之相關資料。有關銷售智能卡產品及硬件之應收賬款一般自發單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內到期。至於銷售軟件及解決方案業務之銷售，或會授出特定付款條款，例如：分期付款或信貸期超過三個月，惟此取決於客戶之交易紀錄及項目性質。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情況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欠款分別佔應收賬款總額之20%(二零一五年：23%)及59%(二零一五年：58%)。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將會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擔保。

本集團之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均存放於有良好信貸評級之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就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所面對之信貸風險屬低。

有關本集團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8。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個別經營實體須負責其日常運作之資金管理，包括存放短期銀行存款及借入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惟如借貸超過若干預先授權之水平，則須獲母公司董事會批准。超出營運所需之現金盈餘由本集團中央現金及財政管理系統密切監控及管理。本集團之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要及其遵守借貸契諾之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之信貸額，以應付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風險及管理有關風險之政策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概無變動。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期限情況，其根據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息)根據報告期末通行之利率計算之利息)以及本集團須償還有關款項之最早日期作分析。

	二零一六年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元	總計 千元	賬面值 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款項)	17,706	-	-	17,706	17,706
須受按要求還款條文限制之 銀行貸款：預定還款	8,832	4,728	1,121	14,681	14,222
	26,538	4,728	1,121	32,387	31,928

	二零一五年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元	總計 千元	賬面值 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款項)	33,646	-	-	33,646	33,646
須受按要求還款條文限制之 銀行貸款及透支：預定還款	29,899	3,453	1,965	35,317	34,455
	63,545	3,453	1,965	68,963	68,10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透支。本集團之政策是管控利率風險，確保並無不適當之重大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責任。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計息借貸均為浮動利率工具。本集團由管理層監控之利率資料載於下文(i)項。

(i) 利率資料

下表詳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借貸之利率詳情：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元
浮息借貸：				
銀行貸款及透支	3.26%–		2.88%–	
	3.84%	14,222	4.00%	34,455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將因此增加／減少約59,000元，而保留溢利將因此減少／增加約59,000元(二零一五年：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144,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將可能導致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出現之即時變動。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影響乃按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之年度化影響估計。

有關分析按二零一五年之分析之相同基準進行。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因買賣而產生之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結餘，該等項目乃按外幣(即交易所涉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產生有關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人民幣(「人民幣」)。

(i) 承受之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重大貨幣風險。有關風險承擔之金額乃按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幣作呈列之用。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差額並不包括在內。

	外匯風險承擔(以港元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19	1,475	1,434	17,505	2,148	600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21,242	-	6,064	13,041	-	19,49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7,094	294	195	32,743	4,693	3,8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186)	(703)	(4,673)	(6,246)	(396)	(9,201)
	68,469	1,066	3,020	57,043	6,445	14,721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之匯率如於該日出現變動將可能導致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出現之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就此而言，乃假設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任何匯率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匯率上升／ (下跌)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匯率上升／ (下跌)	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歐元	5%	44	5%	269
	(5)%	(44)	(5)%	(269)
人民幣	5%	126	5%	615
	(5)%	(126)	(5)%	(615)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總結了本集團各實體以相關功能貨幣計量之除稅後虧損／溢利及權益之即時影響，有關影響以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呈報。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蒙受外幣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以借款人或貸款人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應付款及應收款。香港以外地區之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為集團呈列貨幣時產生之差異，不會計入貨幣風險。有關分析按二零一五年之分析之相同基準進行。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平值架構級別。公平值計量所歸類之級別乃參照以下估值技術所用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程度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用第一級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規定之可以觀察得到之數據，以及不使用不可觀察得到之重要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得到之數據指未有相關市場數據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得到之重要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持有至到期國庫債券之公平值為810,000元(二零一五年：730,000元)(見附註19)。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成本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此等工具屬於上述公平值架構級別第一級。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任何資產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之政策是於轉移發生之相關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的轉移。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27 承擔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在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未付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已訂約	786	84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收購自貢鹽都一卡通信息化有限責任公司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訂金377,000元(二零一五年：377,000元)，有關訂金列入非流動資產中的「可供出售證券之預付款」。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27 承擔(續)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一年內	2,233	3,028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97
	2,233	3,225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個物業。該等租賃初步為期一年至三年，且有權於屆滿後選擇續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

28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了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曾與關聯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附註8所披露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之款項，以及附註9所披露向若干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之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252	7,372
離職後福利	116	126
	6,368	7,498

總酬金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29 毋須作出調整之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HNA Eco Tech Pioneer Acquisition (「HNA Eco Tech」)與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本公司股本約61.39%。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落實。完成後HNA Eco Tech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之公告內。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3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4,004	14,0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1,245	46,862
		95,249	60,86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494	1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3	283
		987	47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869	335
		118	140
淨流動資產		95,367	61,0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367	61,006
淨資產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c)	31,956	28,406
儲備		63,411	32,600
總權益		95,367	61,006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31 已公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於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數項修訂及新準則。該等修訂及新準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本財務報表亦無採用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及新準則如下：

	自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i>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i>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i>所得稅：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 <i>客戶合約收益</i>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i>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準則預期於應用初期產生之影響。迄今本集團已識別新訂準則的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其評估，故本集團可於適當時候識別進一步的影響，並將於該等新規定生效日期前決定是否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以及採用何種過渡方法(根據新訂準則如有替代方法)時考慮該等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且並無大幅變動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將金融資產的減值識別為可能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影響的範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31 已公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毋須再待發生虧損事件方確認減值虧損。相反，實體須根據資產以及事實及情況確認及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為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提早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確認信貸虧損。然而，仍需更詳細的分析以釐定影響之程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財務報表之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能受影響之方面：

(a) 收益確認之時間

本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披露於附註2(t)。目前，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是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而銷售貨物所得收益通常於貨物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內承諾的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a)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b) 當實體履約建立或提高了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c) 當實體之履約並無建立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幣計算)

31 已公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由於從風險及回報法轉變為按個別合約審視對控制權的轉讓法，一旦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若干合約目前已確認在某一時點可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著時間推移而確認收益的準則。這將取決於銷售合約的條款和該合約中任何具體履約條款的可執行性，該等條款可能會因執行合同的司法權而改變。對於本集團合約的餘下部分，確認收益之時點亦可能較根據現有會計政策之時點提前或推遲。然而，釐定有關會計政策變動是否會對任何特定財務報告期間所呈報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仍須待進一步分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2(j)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將彼等權利及義務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可行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以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約承租人就若干物業(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及影響租約期間於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經考慮可行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貼現影響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將須進行更為詳細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本集團正考慮是否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對其進行應用。然而，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僅可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方可進行。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大可能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生效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獲採納。



智能卡及讀寫器技術

財務概要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152,284	234,526	246,323	194,360	160,855
銷售及服務成本	78,095	118,287	124,466	81,340	74,009
毛利	74,189	116,239	121,857	113,020	86,846
毛利率	49%	50%	49%	58%	54%
年內(虧損)/溢利	(18,503)	20,304	23,724	23,203	16,874
邊際純利	(12%)	9%	10%	12%	10%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81,794	213,605	187,387	164,654	127,864
總負債	34,765	82,755	70,300	64,707	47,790
總權益	147,029	130,850	117,087	99,947	80,074